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

经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红鹰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张裕琴女士、范慧娟女士当选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将与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一起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简历

职工董事：

张红鹰，女，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高级政工师。历任湖北省荆州市五交化站综合科调拨员、业务员、劳动人事科副科长、武汉中商集团中商平价中南商都办公室文员、主办、平价连锁公司办公室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企业文化中心部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

职工监事：

张裕琴，女，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高级经营师。历任中南商业大楼会计，中商平价黄石区域公司副总监，现任公司集团监督管理中心副总监。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监事的情形。

范慧娟，女，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人力资源师，高级理财规划师，历任武汉中商广场管理有限公司主办，公司人力资源中心主办、主管，现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部长。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监事的情形。